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全资孙公司申请融资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华信天然气（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信天然气香港”），因快速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拟在现有融资额度基础上，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申请融资，期限为一年，由公司提供担保。具体如下：

- （1）公司拟向建设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用于华信天然气香港内保外贷额度不超过 50,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内保外贷业务由公司提供反担保。
- （2）公司拟向民生银行申请办理内保外贷业务，由民生银行指定的境外金融机构（含民生银行海外分支机构）向公司全资孙公司华信天然气（香港）提供融资，最高额度不超过 95,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由公司在民生银行开立的不超过 100,000 万元人民币存单作为反担保。

华信天然气香港向上述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总计为不超过人民币 145,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华信天然气香港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华信天然气香港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同意公司为华信天然气香港申请的不超过人民币 145,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融资额度提供担保。截至本公告日，该担保事项尚未签订相关协议。

本次对外担保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华信天然气（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港币 492,484,945.18 元	
法定代表人	崔振初	
注册地	RM 301, 3/F CHINA MERCHANTS BLDG 303 DES VOEUX RD CENTRAL HK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华信天然气（上海）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成品油转口贸易的相关贸易业务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人民币元）	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3,782,711,178.75
	负债总额	3,152,763,798.85
	净资产	629,947,379.90
	营业收入	8,054,295,855.49
	利润总额	153,815,746.99
	净利润	128,436,152.55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依据有关银行给予上述全资孙公司的融资额度，上述全资孙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与银行签订贷款合同，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四、董事会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华信天然气香港系公司的全资孙公司，为满足其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且上述被担保人经营稳定，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上述担保不会损害本公司利益，是切实可行的。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对外担保发表了意见，认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及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对外担保后，公司本年度累计审批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 195,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6.431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 0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0000%。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发生任何其它对外担保事项，也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日